

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案件信息公开表

决定书文号	粤中保知法裁字〔2024〕053号
案件名称	ZL202030402719.4号“LED防水配光透镜（GLE24°15°）”外观设计专利侵权纠纷。
被请求人名称	中山市丞辉灯饰销售部（个体工商户）
被请求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2442000MAD700A35M
被请求人经营者	李璧如
主要违法事实	被请求人未经许可，实施涉案专利。
行政裁决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》第十一条第二款、第六十四条第二款、第六十五条、《专利行政执法办法》第十九条。
裁决结果	1.责令被请求人立即停止制造、销售、许诺销售侵犯ZL202030402719.4号外观设计专利权的产品；2.驳回请求人的其他请求。
决定机关	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决定日期	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六日